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22-028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现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乐音响"、"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15 号),本公司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及上海华谊(集团)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其中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增发 155,279,503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向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增发 62,111,801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向上海华谊(集团)公司定向增发 31,055,9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总共增发 248,447,204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增发价格为 3.22 元/股,总共募得配套资金人民币 799,999,996.88 元,扣除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8,490,566.04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791,509,430.84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扣除独立财务顾问费、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用和股份登记费等其他各项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人民币 26,392,248.38 元(不含税金额)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73,607,748.50 元。截止 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报告文号为众会字(2020)第 6998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本年度已使用 364,441,474.51 元,累计使用 805,970,050.16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结存的余额为 0 元人民币。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799,999,996.88
减:支付发行费用	27,15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2020 年度)	414,378,575.65
减: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2021 年度)	364,441,474.51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2020 年度)	2,661,125.7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2021 年度)	3,308,927.49
2.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年末结余	–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制定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连同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分行共同签订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03004254057	791,509,430.84	–	活期存款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公司已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飞乐音响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飞乐音响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文件和制度中有关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飞乐音响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44.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597.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期末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项目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无	80,000.00	80,000.00	不适用	36,444.15	80,597.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80,000.00	80,000.00		36,444.15	80,597.0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公告"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无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22-029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52,665,464.73 元。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155,578,077.88 元,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期末可供分配利润–2,259,585,520.58 元,加上其他综合收益转入–23,973,677.56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2,439,137,276.02 元。

鉴于公司 2021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鉴于 2021 年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2021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22-024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投资企业提供贷款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12,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贷款担保总额度(不含并购贷款担保 11,100 万欧元);截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8,568.50 万欧元及 19,500 万元人民币,约合人民币共计 79,610.60 万元(按照 2022 年 4 月 25 日汇率折算),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36.66%。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投资企业提供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12,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贷款担保总额度(不含并购贷款担保 11,100 万欧元)。具体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江苏亚明照明有限公司提供 5,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贷款担保额度。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晨阑光电器件有限公司提供 7,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贷款担保额度。

上述额度有效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就此事项做出新的决议为止,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江苏亚明照明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江苏亚明照明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29 日,注册地点为建湖县经济开发区上海路 1 号,法定代表人为苏耀康,注册资本为 13,6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照明电器产品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照明成套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按资质证书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照明技术转让、照明技术咨询、照明技术服务;自有房屋设备租赁(金融租赁除外),照明设备租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除危化品和爆炸物品)。

根据江苏亚明照明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1,54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11,761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总收入人民币 15,722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957 万元。

2、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为青浦工业园区天盈路 98 号 9 号楼 2 号底层,法定代表人为李自林,注册资本为 8,709 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销售汽车配件、电子产品、电工器材,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投资咨询,商务咨询。

根据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79,42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50,494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86,64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747 万元。

3、上海晨阑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上海晨阑光电器件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谢春路 1288 号 9 幢厂房,法定代表人为李自林,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从事高功率 LED 车用信号灯、车用照明(内饰)、车用照明(外饰)、车用电子控制模块生产加工,从事汽车零部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咨询,商务咨询,机电设备、汽车零部件、仪器仪表、五金产品、金属材料、水性涂料(除危险化学品)、文具用品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晨阑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83,12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32,844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80,510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3,471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12,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贷款担保总额度(不含并购贷款担保 11,100 万欧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按审批程序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签发,签订单笔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贷款担保额度,是根据 2021 年度公司为投资企业提供贷款担保情况以及上述投资企业 2022 年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实际状况决定的。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8,568.50 万欧元及 19,500 万元人民币,约合人民币共计 79,610.60 万元(按照 2022 年 4 月 25 日汇率折算),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36.66%;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3,568.50 万欧元,约合人民币 25,034.10 万元(按照 2022 年 4 月 25 日汇率折算),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1.53%。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22-023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52,665,464.73 元。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155,578,077.88 元,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期末可供分配利润–2,259,585,520.58 元,加上其他综合收益转入–23,973,677.56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2,439,137,276.02 元。

鉴于公司 2021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鉴于 2021 年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2021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22-022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投资企业提供贷款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12,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贷款担保总额度(不含并购贷款担保 11,100 万欧元);截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8,568.50 万欧元及 19,500 万元人民币,约合人民币共计 79,610.60 万元(按照 2022 年 4 月 25 日汇率折算),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36.66%。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投资企业提供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12,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贷款担保总额度(不含并购贷款担保 11,100 万欧元)。具体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江苏亚明照明有限公司提供 5,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贷款担保额度。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晨阑光电器件有限公司提供 7,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贷款担保额度。

上述额度有效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就此事项做出新的决议为止,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江苏亚明照明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江苏亚明照明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29 日,注册地点为建湖县经济开发区上海路 1 号,法定代表人为苏耀康,注册资本为 13,6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照明电器产品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照明成套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按资质证书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照明技术转让、照明技术咨询、照明技术服务;自有房屋设备租赁(金融租赁除外),照明设备租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除危化品和爆炸物品)。

根据江苏亚明照明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1,54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11,761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总收入人民币 15,722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957 万元。

2、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为青浦工业园区天盈路 98 号 9 号楼 2 号底层,法定代表人为李自林,注册资本为 8,709 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销售汽车配件、电子产品、电工器材,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投资咨询,商务咨询。

根据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79,42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50,494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86,64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747 万元。

3、上海晨阑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上海晨阑光电器件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谢春路 1288 号 9 幢厂房,法定代表人为李自林,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从事高功率 LED 车用信号灯、车用照明(内饰)、车用照明(外饰)、车用电子控制模块生产加工,从事汽车零部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咨询,商务咨询,机电设备、汽车零部件、仪器仪表、五金产品、金属材料、水性涂料(除危险化学品)、文具用品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晨阑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83,12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32,844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80,510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3,471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12,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贷款担保总额度(不含并购贷款担保 11,100 万欧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按审批程序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签发,签订单笔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贷款担保额度,是根据 2021 年度公司为投资企业提供贷款担保情况以及上述投资企业 2022 年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实际状况决定的。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8,568.50 万欧元及 19,500 万元人民币,约合人民币共计 79,610.60 万元(按照 2022 年 4 月 25 日汇率折算),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36.66%;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3,568.50 万欧元,约合人民币 25,034.10 万元(按照 2022 年 4 月 25 日汇率折算),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1.53%。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22-028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现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乐音响"、"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15 号),本公司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及上海华谊(集团)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其中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增发 155,279,503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向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增发 62,111,801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向上海华谊(集团)公司定向增发 31,055,9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总共增发 248,447,204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增发价格为 3.22 元/股,总共募得配套资金人民币 799,999,996.88 元,扣除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8,490,566.04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791,509,430.84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扣除独立财务顾问费、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用和股份登记费等其他各项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人民币 26,392,248.38 元(不含税金额)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73,607,748.50 元。截止 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报告文号为众会字(2020)第 6998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本年度已使用 364,441,474.51 元,累计使用 805,970,050.16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结存的余额为 0 元人民币。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799,999,996.88
减:支付发行费用	27,15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2020 年度)	414,378,575.65
减: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2021 年度)	364,441,474.51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2020 年度)	2,661,125.7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2021 年度)	3,308,927.49
2.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年末结余	–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制定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连同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分行共同签订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03004254057	791,509,430.84	–	活期存款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公司已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飞乐音响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飞乐音响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文件和制度中有关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飞乐音响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44.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597.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项目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无	80,000.00	80,000.00	不适用	36,444.15	80,597.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80,000.00	80,000.00		36,444.15	80,597.0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公告"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无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22-027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文女士主持,会议出席监事人数及召开会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相关编制程序后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固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公司经营、投资、财务、管理等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认为,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而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